

10·特 16/9.1 韓國臨時政府現狀之調查

民國32年10月 12日 (1943-10-12)	外交部情報司呈送韓國臨時政府現狀之調查一份。韓國臨時政府因刺殺白川大將成功，避往南京，而後隨政府搬遷至重慶，其成立依據為臨時議政院，目前主席為金九，另有外交部等八部，內含主要黨派包括韓國獨立黨、朝鮮民族革命黨、朝鮮民族解放同盟與朝鮮革命者聯盟。中國政府並曾借予一百萬元，並由蔣主席批示每月給予二十萬元經費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(P1)

韓國臨時政府情報卷 [九]

(P2) 空白頁

(P3)

敬啟者：接奉

貴處本年十月一日特字第六 O 一八號來函，為關於韓國臨時政府最近之情形亟待明瞭，囑為詳告等由；經即派員多方調查，茲據該員呈送「韓國臨時政府現狀之調查」報告一份前來，謹將是項報告隨函密奉，即

請

查收，為禱！此上

(P4)

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

外交部情報司謹啟

附報告一份。

三十二年十月十二日

(P5)

極密

韓國臨時政府現狀之調查

韓國臨時政府成立迄今已二十四年，府址初在上海法租界，「一二八」淞滬戰爭時，該政府暗殺白川大將計劃成功，為逃避日本憲警之邏緝，全部移南京。「八一三」事變後滬戰緊急，首都震動，國民政府遷都重慶，韓國臨時政府亦追隨國府經湘桂輾轉遷移入川，現政府本部設綦江、渝地設有辦公處，政府人員散居綦江、土橋、彈子石、重慶各地。

臨時政府產生之法律根據，係由臨時議政院議政議員投票選舉之，政府設有國務委員會由當選之國務委員

(P6)

組織之，國務委員兼任各部部長，負有實際行政責任，國務委員會下設內務、外務、軍務、財務、學務、生計、法務、宣傳八部，茲將現任國務委員單列表如之：

主 席金 九
內務部長趙畹〔琬〕九
外務部長趙素昂
財務部長李始榮
軍務部長曹成煥
宣傳部長金奎植
學務部長張學相

(P7)

法務部長朴贊翊
生計部長（未定）

韓國現存主要党派有四（一）韓國獨立黨、（二）朝鮮民族革命黨、（三）朝鮮民族解放同盟（左派）、（四）朝鮮革命者聯盟（無政府主義者）。回？各派人士皆參與臨時政府工作，韓國獨立黨與朝鮮民族革命兩黨最佔優勢，而處於領導地位。原來此兩黨皆與華方保持密切聯絡，韓國党派之鬥爭形勢每以此兩黨為主流，其他小党派悉依違此兩黨之間，從事活動。

(P8)

現在國務委員會委員九人，韓國獨立黨佔七席，朝鮮民族革命黨僅佔二席，其他小党派雖參與政府工作但皆係次要位置，尚無參與國務委員會機會。

本年（三十二年）春季臨時政府曾筵中國當局商請借款，當蒙 蔣主席批准借款一百萬元，此款經交何總長辦理，指定該款分配辦法：

- 一、 臨時政府六十萬元
- 二、 「韓獨」與「民革」兩黨各二十萬元

上列分配辦法，因小党派未在分配之例[列]，以及「韓獨」不

(P9)

願「民革」亦獲得二十萬元之鉅款，為黨爭之工具，如是，策動小党派群起反對，指摘華方百萬借款之分辦法含有帝國主義分化政策之毒素，內部經此一番騷動，

結果所借之一百萬元並未領到。

世界戰局之發展造成韓國獨立運動以有利時機，然臨時政府困於經濟，目前非但事業計劃無從實現，即屬下生活環境亦常感窘迫，於五月間國務會議決議再成韓國革命事業計劃，提向中國當局商請經濟接濟，此案於本年（三十二年）六月八日蒙蔣主席批准每月發給臨時政府二十萬元，此案交吳

（P10）

秘書長鐵城轉朱家驊部長辦理，款之分配辦法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|
| 一、韓僑生活費 | 七萬九千元 |
| 二、臨時政府事業費 | 九萬一千元 |
| 三、韓獨黨黨費 | 一萬五千元 |
| 四、民革黨黨費 | 一萬五千元 |

六月間韓僑方面盛傳該款業已發下，但韓國關係方面詢諸臨時政府負責當局則極端表示否認，至七月初因市面物價飛漲，韓僑生活幾至最低水準之吃飯問題，咸感維持困難，服裝藍襖，狀況淒慘，因此民革黨推派代表正式向臨時政府主席金九提

（P11）

出質問稱：「外間流傳華方補助二十萬元業已發下，此款臨時政府是否領到？」金九則以堅決態度否認，並謂外間傳皆不可靠，此矣，須提出確實明白證據證明，否則即有韓奸造謠嫌疑。

民革黨旋公函吳秘書長探詢此案之真像[相]，吳秘書長復函稱：

「二十萬元一案於六月八日蒙 委員長批准，已交朱部長支發」云云。

民革黨對二十萬元之補助費已握有確實證據，遂於七月十二日召開黨之取高會議決定暴露臨時政府及獨

（P12）

立黨中飽公款罪狀。當時推派民革黨主席與臨時政府宣傳部長金奎植^博士就國務會議席上公開宣佈吳秘書長函件，至此民革黨與韓獨黨發生正面衝突。但吳秘書

長公函明指該款交朱部長支發，該時朱部長適外出巡視察東南各省，故此案須候朱部長歸來始能獲得解決之答案。

迨朱部長東南視察歸來後，即函復韓國獨立黨稱：

二十萬元補助費係六月八日批准，因公務繁忙及手續上問題，該直至七月中旬始發出。」

(P13)

公函要旨在證明發款日期係七月中旬，而民革黨之暴露文件則在七月十二日，隱若此案責任在民革黨之措施急燥荒謬，而與韓獨似無關係。

朱部長對民革黨之公開吳秘書長函件之舉，有所表示，曾於八月下旬接見民革黨主席金奎植談話如下：

朱部長：貴黨此次公開吳秘書長函件，並政擊臨時政府中飽公款，此與本人直接有關，為何不等與我接洽即行發動？這一與可暫推開不講，黨爭中國亦有，然而豈不聞家醜不肯外揚，就是宣佈此

(P14)

事真像〔相〕，亦應考慮時間和地點。

金奎植：此案係由金若山主持發動，貴部長何不接見金若山與談商。

朱部長：閣下是民革黨主席自可負責，本人不願接見金若山。

民革黨經朱部長此次之談話，衷情怏怏。益以金九雖承認補助二十萬元自七月份領到，但發款時却說八月份發給，而七月份補助費二十萬元不知藏送何地，民革黨受此兩重激刺，鬱憤之氣轉臨時政府傾洩，聯合獨立黨內以趙素昂為首之和協派，以中飽公款問題為

(P15)

中心，痛烈攻擊政府主席金九和內政部長趙琬九，金九等因獲得華方精神上之同情亦不甘示弱，正式提出書面文件要求民革黨撤銷〔銷〕七月十二日宣佈之政府公款中飽案文書，且限期答復，民革黨當時答稱：

「為了民革黨的威信，為了我們自己的良心，且為了韓國子子孫孫計，七月

十二日本党宣佈的文件無法取消。」

金主席於九月初接到此類似「哀的美敦書」之答復後，遂憤然提出總辭職，延續廿四年之久流浪於中國之韓國臨時政府至是遂告瓦解，賸下者有臨時議政院，議政院雖為產生政府之機構，因鑒內政部長發令召集

(P16)

法理上不能自動召集開會，故亦無法產生新政府，如有議政員朴健雄出面提議修正臨時政府組織法：

朴健雄是臨時議政院議員與政府修憲委員會委員及秘書，係左派人物黃浦〔埔〕軍校四期畢業，朴健雄提案要點：

- 一、 修正臨時政府組織法。
- 二、 國務委員不與任實際行政職務。
- 三、 專任部長對國務委員會負責。

提案之優點：

- 一、 在防止政府一旦發生總辭職，不致陷入無政府狀態。

(P17)

- 二、 革命元老皆可集中國務委員會，更可選拔青年優秀幹部專任部長。

朴健雄案提出後已獲得各党派之歡迎，即獨立党老派因有此次之辭職經驗亦表示接受，此案將在十月九日議政院開會時提出討論。

臨時政府國務委員總辭職，政府一切機構悉陷入停頓狀態，其間經中立派人士以擁護金主席之口號奔走斡旋，民革黨方面亦表示讓步，打開重重障礙，始挽回相持不下之僵局，金九於九月底復宣佈恢復原職，中斷三星期之韓國流浪政府經此一段戲劇性之串演

(P18)

始勉告繼續。

金九復職後於本月一日曾以聚餐方式召請各派代表談話，席間宣佈今後施政方針四項，以示決意。

- 一、 接受各黨派意見，力求合作。

二、集中外交權，力求對外交涉統一化。

三、統一財政權，力求收入與分配之均衡化。

四、通修正光復軍九項準繩，力求軍制之充實與刷新。

民革黨代表金若山當時雖對上列四項方針表示同意，然就「韓獨」與「民革」兩黨鬥爭史觀之，金若山所取之態度，僅能認為係政治性質之應酬，外交與財政係民革

(P19)

黨政治鬥爭上憑為有力之武器，若果承認放棄，無異放棄其黨之政治主張，韓國黨派合作問題，情形複雜，鬥爭已久決不能在此簡單，形式下即會解決。

韓國臨時議政院，將於十月九日舉行例會。臨時政府國務委員任期兩年現已任滿，本屆議政院會議須選舉新國務委員，本屆議會反對黨對政府可能提出三項辛辣彈劾案：

一、臨時政府衛士手槍失竊，政府嚴刑逼供有違人道案。

二、二十萬元中飽案。

三、修正光復軍九項準繩交涉失敗案。

(P20)

上列三項反對政府案，最易刺激議員情感，處於情感衝動之環境，舉行投票，現政府主席金九至有落選危險。